

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

履职情况报告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，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。现将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基本情况

公司第十一届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现由独立董事江伟先生、独立董事许大志先生、独立董事李世杰先生、董事长王志学先生、董事王东兴先生组成，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江伟先生担任。2025 年内，王勇先生被选聘为公司副总经理，根据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任职资格要求卸任委员职务。

二、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五次会议，会议召开情况如下：

召开日期	会议内容
2025 年 1 月 20 日	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暨 2024 年度审计沟通会第一次会议听取《2024 年年度审计工作安排》《2024 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报告》，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》

2025年3月28日	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度审计沟通会第二次会议听取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汇报《2024 年度年报审计与治理层的沟通函》
2025年4月14日	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六次会议暨 2024 年度审计沟通会第三次会议听取《2024 年度审计汇报》，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《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》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《2024 年度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》《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》
2025年8月18日	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《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2025年10月20日	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三、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

（一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听取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计划，并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指出审计重点关注的事项，在审计机构汇报初步的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后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真审阅相关资料，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与年审会计师及公司管理层进行充分沟

通，提出具体的改进建议。

报告期内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勤勉尽责，出具报告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。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5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，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财务会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。

（二）指导内部审计与风险管理工作

报告期内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真审阅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，督促内部审计工作按照计划执行。对公司开展的经济责任审计、费用支出专项审计提出指导性意见，提高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成效。对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给予高度重视，并敦促整改工作的落实。

（三）评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

报告期内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监管要求及工作规程，认真审阅公司定期财务报告，并对定期报告的编制提出专业建议。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，公司财务会计报表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其相关补充规定编制，会计政策运用恰当，会计估计合理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制度及财务部发布的有关规定要求；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及报告内容完整，报表合并基础准确；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内容客观、真实、准确，未发现有重大错报、漏报情况。

（四）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

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《内部控制管理办法》等有

关规定，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。报告期内，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，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上市工作规范治理的要求。

四、总体评价

报告期内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全体委员严格按照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秉持审慎、客观、独立的原则，切实履行职权范围内的责任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规范运作。

2026年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将继续加强与公司管理层的交流沟通，监督公司的内外部审计工作，规范公司经营行为，防范公司经营风险，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不断提升。

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

2026年4月30日